

# 2024年陕西侦办144起侵权假冒犯罪案件

本报讯(记者 石喻涵)4月26日记者获悉,2024年,陕西公安机关共侦办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领域犯罪案件144起,抓获嫌疑人172人,打掉团伙窝点56个,涉案价值2.4亿元。

全省公安机关围绕保障重点领域消费安全和公共安全,紧盯汽车配件、日化用品、燃气产品、电气电缆、电动自行车等领域制假售假犯罪行为,广辟线索来源,强化破案攻坚,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围绕净化文化版权市场,聚焦图书、电影、软件等重点领域,积极会同有关部门深入开展专项打击治理,共同营造健康有序的文化环境。

围绕护航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聚焦人工智能、数字经济、新能源、航空航天等新产业、新业态,依法严厉打击侵犯商标权、专利权和商业秘密犯罪,有力保护创新主体,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陕西省公安厅还通报了多起典型案例。

2024年5月,公安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接到某科技公司报案,西安市公安局环食药侦支队精准研判,成功侦破一起假冒注册商标案。该案系近年来我省首例涉外领域侵犯知识产权案件。

2024年2月,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成功侦破一起侵犯著作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0人,捣毁盗版图书印制、仓储、销售窝点5处,查获各类盗版图书1万余册。

2024年3月,勉县公安局根据举报线索,成功破获一起销售假冒润滑油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捣毁仓储、销售窝点1处,查获了一批假冒润滑油。

2024年10月,永寿县公安局根据群众举报线索,成功侦破一起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白酒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捣毁生产、销售窝点6处,现场查获灌装、喷码设备10套,查扣假冒品牌白酒

1000余瓶和大量假冒包装材料。

2024年4月,公安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在工作中摸排出一起涉嫌侵犯网络软件著作权案件线索。经过缜密侦查,西安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成功侦破一起涉及全国8个省市的侵犯游戏著作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30人,捣毁犯罪窝点3处。

2024年7月,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在工作中发现并成功破获一起销售假冒注册商标商品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3人,捣毁窝点1处。经查,犯罪嫌疑人通过多个代加工厂冒用正规品牌商标,为顾客生产全屋定制家居商品。

2024年5月,米脂县公安局接到一公司报案,称其注册商标的小米被另外的经销商假冒和被销售。接报后,民警立即展开调查。经鉴定,某经销商销售的小米与该公司经销的小米注册商标和包装相似,厂家名称一致,涉嫌侵犯注册商标罪。

## “偷”《哪吒》“盗”《唐探》 警方严打电影盗录侵权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点开某网站“高清《哪吒之魔童闹海》资源”,却发现画质模糊、镜头摇晃。《哪吒之魔童闹海》《唐探1900》《封神第二部:战火西岐》……这些火爆今年春节档的电影,被一些不法分子盯上,搞起盗录盗映的“歪门邪道”。

2月3日,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公安局破获一起侵犯春节档院线电影著作权案。截至目前,共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7名,查获涉案影视网站130余个,侵权影片20余万部,总涉案金额达2500余万元。

盗录电影为何猖獗?应如何抵制?4月26日是世界知识产权日,让我们一起关注。



### 大年初一上映 初三冒出盗版

2025年春节档电影集中在1月29日(大年初一)上映。1月31日(大年初三),东阳市公安局影视业犯罪侦查中心的民警在网络巡查中发现,某影视网站上已出现盗版的《哪吒之魔童闹海》《唐探1900》《封神第二部:战火西岐》等春节档热门电影。

金华市公安局立即成立专案组,调取分析该网站相关数据,很快锁定网站的实际经营者,查明其实际居住地。在版权部门支持下,专案组顺藤摸瓜,于2月3日(大年初六)在华南某省抓获该网站实际经营者任某,于2月5日、2月13日分别在华东某省和华南某省抓获涉嫌盗录影片的嫌

疑人3名。

“通过对任某的调查,以及对其持有的电子设备的勘查,共发现非法传播盗版影视作品的网站、APP30余个,涉案价值100余万元。”东阳市公安局食药环知犯罪侦查大队民警吕康说。

进一步深挖后,警方梳理出其他使用同一工具搭建非法影视网站牟利的犯罪嫌疑人邱某泽等3人。4月10日至11日,东阳市公安局组织警力在3个省份同步开展第2轮集中收网,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查获非法影视网站100余个,侵权影视作品20余万部,涉案金额2400余万元。



### 盗录院线电影形成“完整”产业链

为何不法分子热衷盗录电影?

“电影偷拍、盗录行为通常具有很高的隐蔽性。电影放映期间,只需要一部手机就可以完成盗录,犯罪成本很低。”东阳市公安局食药环知犯罪侦查大队大队长申屠剑表示,很多盗录者版权意识淡薄,只想着赚回电影票钱或满足猎奇心理,对盗录行为的侵权本质和危害认识不足。

你随手点开的盗版链接,背后可能就是一条非法产业链。业内人士透露,一部“枪版”电影上传到网络,可以按照每部几元、十几元的低价售卖。盗版电影产业已形成从盗录影片资源到转卖分发、多次牟利的“完整”产业链。偷拍盗录电影,只是整个产业链上最基础的一环。

侵权盗录牟利行为侵犯了影视作品著作权,盗录者也要为其行为买单——

“权利人可根据民法典起诉盗录者承担民事责任,包括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赔偿损失等。”东阳市法学会副秘书长吴江峰说,根据著作权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盗录牟利行为同时构成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非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可处非法经营额1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非法经营额或者非法经营额5万元以下的,根据情节轻重可处25万元以下的罚款。如情节严重构成侵犯著作权罪的,可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据新华社北京4月26日电记者 唐健辉 熊丰)

## 2024年度 陕西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典型案例公布

2025年4月26日是第25个“世界知识产权日”,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公布2024年度陕西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典型案例。这些案例涵盖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商标侵权查处等多个领域。

### 案例一:西安市知识产权局处理“包装袋(德富祥油茶)”外观设计专利侵权纠纷案

陕西德富祥食品餐饮有限公司就“包装袋(德富祥油茶)”外观设计专利,与西安某商贸公司产生专利侵权纠纷,随后向西安市知识产权局提出处理请求。西安市知识产权局依据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相关规定立案,办案过程中委派技术调查官全程参与,并委托西安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出具《专利侵权判定咨询意见书》。最终,西安市知识产权局采纳该咨询意见,认定被请求人行为构成专利侵权,当庭作出裁决。之后,委托西安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针对民事赔偿部分开展调解工作,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并签订调解协议。

### 案例二:渭南市临渭区市监局线上快速处理食品包装外观设计专利侵权纠纷案

2024年7月25日,渭南市临渭区市监局收到福建漳州龙海区市监局移送的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函件。临渭区市监局依照专利行政执法程序,对请求人龙之福(福建)食品有限公司提交的材料依法审查后,受理了其诉渭南某食品经销部专利侵权纠纷案。考虑到请求人来自福建,为便利当事人,临渭区市监局以线上方式对案件进行口头审理,最终促使请求人与被请求人达成调解协议。

### 案例三:汉中市市监局处理“货架”外观设计专利侵权纠纷案

广州珂尔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2月3日获“货架”外观设计专利权,该专利权合法有效。2024年3月21日,该公司向汉中市市监局提出专利侵权纠纷处理请求,称2023年10月发现城固县文化街名爵男装店使用的“货架”涉嫌侵犯其专利权。汉中市市监局受理立案后,为明确涉案纠纷技术焦点,委托陕西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出具《专利侵权纠纷判定咨询意见书》。经合议,最终认定侵权行为不成立,驳回请求人全部处理请求。

### 案例四:宝鸡市陈仓区市监局查处侵犯“樱花”注册商标专用权系列案

“樱花”商标为樱花卫厨(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在第11类“水槽”商品(服务)上的注册商标,商标专用期限为2021年8月28日至2031年8月27日。陈仓区市监局陆续收到8份该公司的《案件线索举报书》,举报辖区多家经营主体销售侵犯其“樱花”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水槽。经调查,5名当事人经营的水槽上印有的“樱花”标识与该公司注册商标近似,属于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产品。陈仓区市监局联合检察院、法院共同研判案件,认定5名当事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构成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对当事人作出没收侵权商品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决定。

### 案例五:渭南市白水县市监局查处侵犯“陕北女子”注册商标专用权案

“陕北女子”商标是米脂县益康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在第30类“小米”商品上的有效注册商标。2024年4月,益康公司向白水县市监局举报,称白水县某粮油调料经销部销售侵犯其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小米,请求依法查处。经调查,该经销部行为涉嫌构成假冒注册商标罪。2024年6月,白水县市监局依据刑事案件管辖规定,将涉嫌犯罪案件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立案调查后发起刑事诉讼,最终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分别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和刑事裁决。

### 案例六:延安市市监局查处某商贸公司非法使用奥林匹克标志案

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第294号公告,对“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第A000004号)标志予以奥林匹克标志保护。延安市市监局执法人员检查延安某商贸公司时发现,其经营场所标有“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残奥会商品特许经营”和“2021年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商品特许经营”字样,但该公司无法提供相关合法授权证明文件。延安市市监局依据《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认定该公司将奥林匹克标志用于商业活动属违法行为,对其作出警告和罚款的行政处罚。

本报记者 朱娜娜